

证券代码：002133

证券简称：广宇集团

公告编号：(2022)017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851 号文核准，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7 日由主承销商（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75,824,175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5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99,999,996.25 元。

招商证券于 2014 年 10 月 27 日将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人民币 11,999,999.92 元后的余额为人民币 787,999,996.33 元汇入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杭州分行文晖支行（以下简称“浦发文晖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95140155000000733 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减除前期预付的承销保荐费 1,000,000.00 元及其他发行费用 2,406,075.58 元，合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84,593,920.75 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 2014 年 10 月 28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 610462 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787,368,865.10 元，2021 年度使用金额 5,342,257.50 元，2021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99,880.68 元；截至 2021 年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全部销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本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或本公司预算范围内，必须严格按照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由公司负责募集资金项目的部门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实施进度编制计划书，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经主管经理签字后报财务部，由财务部审核后，逐级由项目负责人、财务负责人及总经理签字后予以付款；凡超过董事会授权范围的，须报股东大会审批。财务部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由本公司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并将检查情况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存放募集资金。公司、募投项目公司舟山鼎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浙江广宇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分别在浦发文晖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市分行（以下简称“中行舟山市分行”）开设专户；公司、募投项目公司、保荐机构招商证券与设有专户的银行均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监管协议》”）。截至本报告期末，协议各方均按照《监管协议》履行了相关职责。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专户开设及存放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元)	状态
浦发文晖支行	9514015500000733	-	已销户
中行舟山市分行	361067221024	-	已销户
中行舟山市分行	405247900622	-	已销户
中行舟山市分行	405247900361	-	已销户
浦发文晖支行	9514015500000741	-	已销户
合计	-	-	-

注：期末募集资金专户已经全部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4,046,569.10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其他异常情形、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管理与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合法、有效，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形。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30 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8,459.3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4.2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9,271.1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舟山·临城 LKa-3-25b 地块项目	否	55,000.00	53,459.39	534.23	54,210.45	101.40	2017 年	529.35	否	否
杭州·鼎悦府项目	否	25,000.00	25,000.00	0	25,060.65	100.24	2015 年	-136.0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80,000.00	78,459.39	534.23	79,271.10			393.35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										

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80,000.00	78,459.39	534.23	79,271.10			393.3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舟山·临城 LKa-3-25b 地块少量尚未交房，由于所处区块房价涨幅未达预期，从目前结转情况看未能实现预计效益；杭州·鼎悦府项目少量尚未交房，由于所处区块房价涨幅未达预期，从目前结转情况看暂未能实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无								

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由于投资项目已经完成项目建设，仅有少量未交房，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404.66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投项目结项，剩余募集资金 4,046,569.10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